太平睿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2月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太平睿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太平睿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026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11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太平睿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太平睿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0年12月10日	
赎回起始日	2020年12月10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12月10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0年12月10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12月10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太平睿安混合A	太平睿安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0268	010269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等业务	是	是

注：（1）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基金管理人为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为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投资者应及时通过本基金销售网点、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021-61560999、40002886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aipingfund.com.cn查询其交易申请的确认情况。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者可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以销售机构公布的时间为准。在基金开放日，投资者提出的交易申请时间应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当日收市时间（目前为15:00）之前，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净值为当日的净值；如果投资人提出的申购、赎回申请时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当日收市时间之后，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净值为下一开放日的净值。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公告。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人通过本基金直销机构单个基金账户首次申购本基金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单个基金账户首次申购本基金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2申购费率

投资人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支付申购费用，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申购费用；投资人申购C类基金份额不支付申购费用，而是从该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申购费率按申购金额进行分档。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费用种类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申购费率	M＜50万	1.0%
	50万≤M＜200万	0.8%
	200万≤M＜500万	0.4%
	M≥500万	每笔1000元

（注：M为申购金额；单位：元）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2）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相关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本基金的总规模上限、当日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相关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当日或单笔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相关公告。

4、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人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请参见相关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等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单笔赎回的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份，当某笔交易类业务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单个交易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份的，该基金份额余额必须一同赎回。

4.2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并按照持有期限的不同将赎回费按照不同比例计入基金财产，赎回费用的其余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1）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按照持有时间递减，即相关基金份额持有时间越长，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越低。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费用种类	持有期限（P）	费率
赎回费率	P＜7日	1.5%
	7日≤P＜30日	0.75%
	30日≤P＜180日	0.50%
	P≥180日	0

（2）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按照持有时间递减，即相关基金份额持有时间越长，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越低。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费用种类	持有期限（P）	费率
赎回费率	P〈7日	1.5%
	7日≤P〈30日	0.5%
	30日≤P	0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将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个月的投资人将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人，将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人，应当将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本基金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则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相关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或基金赎回费率并另行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补差费和转出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1、转换费用=转出费+补差费

2、转出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3、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4、补差费=Max（｛转出净金额×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净金额×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0）

5、转入净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6、转出净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7、转入份额=转入净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5.2.1适用基金范围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基金与本公司募集管理并且在本公司注册登记的下列基金，投资者可以在下列基金的开放期内，申请办理本基金与下列基金的转换业务，本基金可以与下列基金互相转换：

（1）太平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000986）；

（2）太平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A 类份额：004330；B 类份额：004331）；

（3）太平日日金货币市场基金（A 类份额：003398；B 类份额：003399）；

（4）太平睿盈混合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06973；C类份额：007669）；

（5）太平改革红利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5270）；

（6）太平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05872）；

（7）太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09537；C类份额：009538）；

（8）太平恒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09118）；

（9）太平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09087；C类份额：009088）；

（10）太平恒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07545）。

5.2.2转换限额

投资者在办理转换业务时，单笔转换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00 份，销售机构有不同规定的，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相关业务时，需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如单一投资者转换转入后持有的基金份额超过基金总份额的50%，基金管理人可拒绝或暂停接受该投资人的转换转入申请。基金管理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在特定市场条件下暂停或者拒绝接受一定金额以上的转换转入申请。

5.2.3适用销售机构

（一）直销机构

（1）直销柜台

名称：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33号花旗集团大厦10楼1004室

联系电话：021-38556789

传真：021-38556751

网址：www.taipingfund.com.cn

（2）网上交易

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公司网址www.taipingfund.com.cn。

注：投资人可通过本公司直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二）代销机构

本基金的代销机构可以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需遵循相关销售机构的规定及业务规则。

注：若适用的销售机构或平台发生变化，将在本公司官方网站公示。

5.2.4转换业务规则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且该销售机构同时代理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销售。

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基金转换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

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已经冻结的基金份额不得申请基金转换。

5.2.5交易确认

转入的基金持有期自该部分基金份额登记于注册登记系统之日起开始计算。转入的基金在赎回或转出时，按照自基金转入确认日起至该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或转出确认日止的持有时段所适用的赎回费率档次计算其所应支付的赎回费。基金转换后可赎回的时间为T＋2日。

6.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基金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1）申购费率的说明

定投业务的申购费率、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费率、计费方式相同。对于在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期或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平台提交的定投业务申请，可适用不同的申购费率。具体实施的费率以销售机构当时有效的业务规定或相关公告为准。

（2）办理时间

定投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具体办理规则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投资金额

投资者可到各销售机构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及固定的投资金额，该投资金额即为申购金额。投资者在办理基金定投业务时，每期申购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10元，具体申购金额限制，以各销售机构有关规定为准。

（4）交易确认

每期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人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和赎回起始日为T＋2工作日。为使您及时掌握定投申请的确认结果，请投资者在T＋2工作日起到各销售机构查询确认结果。

投资者在本基金开放赎回后，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随时办理基金的赎回。如无另行公告，本业务已申购份额的赎回及赎回费率等同于正常的赎回业务。赎回时遵循"先进先出"规则。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直销机构

直销柜台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上交易平台www.taipingfund.com.cn

7.2 场外代销机构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乾道盈泰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司网站公示信息。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的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太平睿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太平睿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2）对位于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它有关信息的投资人，敬请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028-8699/021-61560999）或网站（www.taipingfund.com.cn）查询相关事宜。

（3）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将另行公告。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5）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9日

永赢瑞宁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2月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永赢瑞宁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永赢瑞宁87个月定开债	
基金主代码	00986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7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永赢瑞宁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永赢瑞宁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0年12月7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32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05,625,116.74
	截止基准日基金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份基金份额）	0.12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2020年度的第1次分红	

注：按照《永赢瑞宁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0年12月9日
除息日	2020年12月9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0年12月1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20年12月9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并于2020年12月10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0年12月11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自本基金下一开放日起可以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目前处于封闭期，暂不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当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通过销售网点或通过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所持有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通过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本基金收益分配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5）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05-8888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9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增加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补充协议的相关规定，自2020年12月10日起，中金财富证券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并开通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业务。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开通代销、转换及定投业务的基金范围、代码等情况

基金名称	交易代码	开通代销	开通定投及定投起点（元）	开通转换
长信先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885	√	100	√

二、其他与转换业务相关的事项

（一）转换业务办理场所和时间

投资者可以通过中金财富证券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与中金财富证券代销的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的转换业务，具体可转换的基金范围以中金财富证券公示为准。

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本公司公告暂停基金转换时除外）。

（二）转换费率

投资者申请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开放式基金的转换业务时，转换费率将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三）基金转换申请人的范围

已持有本公司管理的上述开放式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以及合格的境外机构投资者。

（四）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1、非货币基金之间的转换

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为零）

2、货币基金转至非货币基金之间的转换

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出份额对应的未结转收益

补差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货币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 元，没有赎回费）

3、非货币基金转至货币基金之间的转换

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货币基金份额净值

（货币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 元，补差费为零）

（五）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工作日为投资者办理减少转出基金份额、增加转入基金份额的权益登记手续，一般情况下，投资者自T＋2工作日起可赎回转入部分的基金份额。

（六）转换最低份额限制

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最低转换转出份额为100份。

（七）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2、本公司旗下后端基金均处于暂停申购与转换入状态，本公司暂不改变旗下后端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费用计算规则，如有调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3、本公司旗下同一基金各类基金份额之间无法互相转换。

4、若上述开放式基金存在暂停或限制（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投业务）等情形的，则转换的业务将受限制，具体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中金财富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申购、赎回、定投与转换等业务应遵循中金财富证券相关规定。

2、本公告仅对增加中金财富证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及定投业务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信息，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该基金的法律文件以及相关公告。

3、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中金财富证券销售的基金，则自该基金在中金财富证券开放申购业务之日起，将同时根据业务规则开通转换、定投业务并参与中金财富证券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中金财富证券活动公示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四、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事宜

1、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32

网站：www.ciccwm.com

2、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专线：4007005566（免长话费）

网站：www.cx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投资有风险，选择需谨慎。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2月9日

关于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终止运作的特别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关于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A类份额和B类份额终止运作、终止上市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富国工业4.0A份额（场内简称：工业4A，基金代码：150315）和富国工业4.0B份额（场内简称：工业4B，基金代码：150316）的终止上市日为2021年1月4日（最后交易日为2020年12月31日），折算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在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富国工业4.0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富国工业4.0A份额、富国工业4.0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成场内富国工业4.0份额。

针对本基金之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终止运作的相关安排，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风险事项，敬请投资者关注：

1、折算基准日前（含折算基准日），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仍可正常交易，期间敬请投资者高度关注以下风险：

（1）由于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如果投资者以溢价买入，折算后可能遭受较大损失（具体折算方式及示例详见本公告第4条）。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投资者应密切关注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变化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询）。

（2）富国工业4.0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富国工业4.0A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富国工业4.0份额，由于富国工业4.0份额为跟踪中证工业4.0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原富国工业4.0A份额持有人将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富国工业4.0B份额具有一定的杠杆属性，具有高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富国工业4.0B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富国工业4.0份额，由于富国工业4.0份额为跟踪中证工业4.0指数的基础份额，没有杠杆特征，其基金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不会形成杠杆性收益或损失，但原富国工业4.0B份额持有人仍需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2、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折算为富国工业4.0份额前，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的持有人有两种方式退出：

（1）在场内按市价卖出基金份额；

（2）在场内买入等量的对应份额（即富国工业4.0A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富国工业4.0B份额，或者富国工业4.0B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富国工业4.0A份额），合并为富国工业4.0份额，按照富国工业4.0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申请场内赎回或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

3、由于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的持有人可能选择场内卖出或合并赎回，场内份额数量可能发生较大下降，可能出现场内流动性不足的情况，特提请投资者注意流动性风险。

4、在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富国工业4.0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富国工业4.0A份额、富国工业4.0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折算成场内富国工业4.0份额。折算前存在溢价交易的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将会因为溢价的消失而造成损失。

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富国工业4.0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小数部分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则及有关规定处理，折算后的基金份额以登记机构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由于基金份额数取整计算产生的误差，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其所持基金资产净值减小的风险，对于持有份额数极少的富国工业4.0A份额、富国工业4.0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持有的基金份额折算后份额数不足一份而被计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将会在折算后发生变化，示例如下：

假设折算基准日富国工业4.0份额、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分别为：0.900元、1.010元、0.790元，投资者甲、乙、丙分别持有场内富国工业4.0份额、富国工业4.0A份额、富国工业4.0B份额各100,000份，其所持基金份额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折算前		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元）	基金份额（份）		基金份额净值（元）	基金份额
富国工业4.0份额	0.900	100,000	（无变化）	0.900	100,000份场内富国工业4.0份额
富国工业4.0A份额	1.010	100,000	1.122222222（全部折算为富国工业4.0份额）	0.900	112,222份场内富国工业4.0份额
富国工业4.0B份额	0.790	100,000	0.877777778（全部折算为富国工业4.0份额）	0.900	87,777份场内富国工业4.0份额

5、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折算为富国工业4.0份额后，投资者可以申请场内赎回基金份额或者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基金份额。部分投资者可能由于所在证券公司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或其他原因无法直接办理场内赎回，需先转托管至场外后再申请赎回或者先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后再申请赎回。

6、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合并或折算为富国工业4.0份额后，基金份额持有期自富国工业4.0份额确认之日起计算，其中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富国工业4.0份额持有期自2021年1月4日起计算。如果赎回份额时持有期较短，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承担较高的赎回费。

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富国工业4.0份额的赎回费率为持续持有期7日以内1.5%，持续持有期7日及以上0.5%。

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中25%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公告，了解本基金目前的风险收益特征变化和相关安排，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谨慎作出投资决策。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客服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9日

关于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终止运作的特别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关于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A类份额和B类份额终止运作、终止上市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场内简称：国企改A，基金代码：150209）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场内简称：国企改B，基金代码：150210）的终止上市日为2021年1月4日（最后交易日为2020年12月31日），折算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在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富国国企改革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成场内富国国企改革份额。

针对本基金之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终止运作的相关安排，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风险事项，敬请投资者关注：

1、折算基准日前（含折算基准日），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仍可正常交易，期间敬请投资者高度关注以下风险：

（1）由于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如果投资者以溢价买入，折算后可能遭受较大损失（具体折算方式及示例详见本公告第4条）。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投资者应密切关注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变化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询）。

（2）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富国国企改革份额，由于富国国企改革份额为跟踪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原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持有人将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具有一定的杠杆属性，具有高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富国国企改革份额，由于富国国企改革份额为跟踪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的基础份额，没有杠杆特征，其基金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不会形成杠杆性收益或损失，但原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持有人仍需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2、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折算为富国国企改革份额前，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的持有人有两种方式退出：

（1）在场内按市价卖出基金份额；

（2）在场内买入等量的对应份额（即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或者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合并为富国国企改革份额，按照富国国企改革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申请场内赎回或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

3、由于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的持有人可能选择场内卖出或合并赎回，场内份额数量可能发生较大下降，可能出现场内流动性不足的情况，特提请投资者注意流动性风险。

4、在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富国国企改革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折算成场内富国国企改革份额。折算前存在溢价交易的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将会因为溢价的消失而造成损失。

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富国国企改革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小数部分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则及有关规定处理，折算后的基金份额以登记机构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由于基金份额数取整计算产生的误差，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其所持基金资产净值减小的风险，对于持有份额数极少的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持有的基金份额折算后份额数不足一份而被计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将会在折算后发生变化，示例如下：

假设折算基准日富国国企改革份额、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分别为：0.900元、1.010元、0.790元，投资者甲、乙、丙分别持有场内富国国企改革份额、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各100,000份，其所持基金份额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折算前		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元）	基金份额（份）		基金份额净值（元）	基金份额
富国国企改革份额	0.900	100,000	（无变化）	0.900	100,000份场内富国国企改革份额
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	1.010	100,000	1.122222222（全部折算为富国国企改革份额）	0.900	112,222份场内富国国企改革份额
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	0.790	100,000	0.877777778（全部折算为富国国企改革份额）	0.900	87,777份场内富国国企改革份额

5、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折算为富国国企改革份额后，投资者可以申请场内赎回基金份额或者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基金份额。部分投资者可能由于所在证券公司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或其他原因无法直接办理场内赎回，需先转托管至场外后再申请赎回或者先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后再申请赎回。

6、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合并或折算为富国国企改革份额后，基金份额持有期自富国国企改革份额确认之日起计算，其中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富国国企改革份额持有期自2021年1月4日起计算。如果赎回份额时持有期较短，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承担较高的赎回费。

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富国国企改革份额的赎回费率为持续持有期7日以内1.5%，持续持有期7日及以上0.5%。

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中25%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公告，了解本基金目前的风险收益特征变化和相关安排，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谨慎作出投资决策。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客服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9日

关于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终止运作的特别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关于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A类份额和B类份额终止运作、终止上市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富国证券A份额（场内简称：证券A级，基金代码：150223）和富国证券B份额（场内简称：证券B级，基金代码：150224）的终止上市日为2021年1月4日（最后交易日为2020年12月31日），折算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在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富国证券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富国证券A份额、富国证券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成场内富国证券份额。

针对本基金之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终止运作的相关安排，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风险事项，敬请投资者关注：

1、折算基准日前（含折算基准日），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仍可正常交易，期间敬请投资者高度关注以下风险：

（1）由于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如果投资者以溢价买入，折算后可能遭受较大损失（具体折算方式及示例详见本公告第4条）。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投资者应密切关注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变化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询）。

（2）富国证券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富国证券A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富国证券份额，由于富国证券份额为跟踪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原富国证券A份额持有人将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富国证券B份额具有一定的杠杆属性，具有高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富国证券B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富国证券份额，由于富国证券份额为跟踪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的基础份额，没有杠杆特征，其基金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不会形成杠杆性收益或损失，但原富国证券B份额持有人仍需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2、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折算为富国证券份额前，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的持有人有两种方式退出：

（1）在场内按市价卖出基金份额；

（2）在场内买入等量的对应份额（即富国证券A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富国证券B份额，或者富国证券B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富国证券A份额），合并为富国证券份额，按照富国证券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申请场内赎回或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

3、由于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的持有人可能选择场内卖出或合并赎回，场内份额数量可能发生较大下降，可能出现场内流动性不足的情况，特提请投资者注意流动性风险。

4、在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富国证券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富国证券A份额、富国证券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折算成场内富国证券份额。折算前存在溢价交易的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将会因为溢价的消失而造成损失。

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富国证券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小数部分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则及有关规定处理，折算后的基金份额以登记机构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由于基金份额数取整计算产生的误差，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其所持基金资产净值减小的风险，对于持有份额数极少的富国证券A份额、富国证券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持有的基金份额折算后份额数不足一份而被计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将会在折算后发生变化，示例如下：

假设折算基准日富国证券份额、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分别为：0.900元、1.010元、0.790元，投资者甲、乙、丙分别持有场内富国证券份额、富国证券A份额、富国证券B份额各100,000份，其所持基金份额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折算前		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元）	基金份额（份）		基金份额净值（元）	基金份额
富国证券份额	0.900	100,000	（无变化）	0.900	100,000份场内富国证券份额
富国证券A份额	1.010	100,000	1.122222222（全部折算为富国证券份额）	0.900	112,222份场内富国证券份额
富国证券B份额	0.790	100,000	0.877777778（全部折算为富国证券份额）	0.900	87,777份场内富国证券份额

5、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折算为富国证券份额后，投资者可以申请场内赎回基金份额或者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基金份额。部分投资者可能由于所在证券公司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或其他原因无法直接办理场内赎回，需先转托管至场外后再申请赎回或者先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后再申请赎回。

6、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合并或折算为富国证券份额后，基金份额持有期自富国证券份额确认之日起计算，其中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富国证券份额持有期自2021年1月4日起计算。如果赎回份额时持有期较短，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承担较高的赎回费。

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富国证券份额的赎回费率为持续持有期7日以内1.5%，持续持有期7日及以上0.5%。

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中25%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公告，了解本基金目前的风险收益特征变化和相关安排，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谨慎作出投资决策。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客服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9日

关于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终止运作的特别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关于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A类份额和B类份额终止运作、终止上市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富国体育A份额（场内简称：体育A，基金代码：150307）和富国体育B份额（场内简称：体育B，基金代码：150308）的终止上市日为2021年1月4日（最后交易日为2020年12月31日），折算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在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富国体育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富国体育A份额、富国体育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成场内富国体育份额。

针对本基金之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终止运作的相关安排，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风险事项，敬请投资者关注：

1、折算基准日前（含折算基准日），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仍可正常交易，期间敬请投资者高度关注以下风险：

（1）由于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如果投资者以溢价买入，折算后可能遭受较大损失（具体折算方式及示例详见本公告第4条）。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投资者应密切关注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变化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询）。

（2）富国体育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富国体育A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富国体育份额，由于富国体育份额为跟踪中证体育产业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原富国体育A份额持有人将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富国体育B份额具有一定的杠杆属性，具有高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富国体育B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富国体育份额，由于富国体育份额为跟踪中证体育产业指数的基础份额，没有杠杆特征，其基金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不会形成杠杆性收益或损失，但原富国体育B份额持有人仍需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2、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折算为富国体育份额前，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的持有人有两种方式退出：

（1）在场内按市价卖出基金份额；

（2）在场内买入等量的对应份额（即富国体育A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富国体育B份额，或者富国体育B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富国体育A份额），合并为富国体育份额，按照富国体育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申请场内赎回或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

3、由于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的持有人可能选择场内卖出或合并赎回，场内份额数量可能发生较大下降，可能出现场内流动性不足的情况，特提请投资者注意流动性风险。

4、在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富国体育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富国体育A份额、富国体育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折算成场内富国体育份额。折算前存在溢价交易的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将会因为溢价的消失而造成损失。

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富国体育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小数部分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则及有关规定处理，折算后的基金份额以登记机构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由于基金份额数取整计算产生的误差，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其所持基金资产净值减小的风险，对于持有份额数极少的富国体育A份额、富国体育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持有的基金份额折算后份额数不足一份而被计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将会在折算后发生变化，示例如下：

假设折算基准日富国体育份额、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分别为：0.900元、1.010元、0.790元，投资者甲、乙、丙分别持有场内富国体育份额、富国体育A份额、富国体育B份额各100,000份，其所持基金份额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折算前		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元）	基金份额（份）		基金份额净值（元）	基金份额
富国体育份额	0.900	100,000	（无变化）	0.900	100,000份场内富国体育份额
富国体育A份额	1.010	100,000	1.122222222（全部折算为富国体育份额）	0.900	112,222份场内富国体育份额
富国体育B份额	0.790	100,000	0.877777778（全部折算为富国体育份额）	0.900	87,777份场内富国体育份额

5、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折算为富国体育份额后，投资者可以申请场内赎回基金份额或者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基金份额。部分投资者可能由于所在证券公司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或其他原因无法直接办理场内赎回，需先转托管至场外后再申请赎回或者先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后再申请赎回。

6、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合并或折算为富国体育份额后，基金份额持有期自富国体育份额确认之日起计算，其中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富国体育份额持有期自2021年1月4日起计算。如果赎回份额时持有期较短，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承担较高的赎回费。

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富国体育份额的赎回费率为持续持有期7日以内1.5%，持续持有期7日及以上0.5%。

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中25%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公告，了解本基金目前的风险收益特征变化和相关安排，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谨慎作出投资决策。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客服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9日

关于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体育B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富国体育B份额（场内简称：体育B，基金代码：150308）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2020年12月7日，富国体育B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952元，相对于当日1.091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78.92%。截至2020年12月8日，富国体育B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952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体育B将于2020年12月9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0年12月9日10:30复牌。

为此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本基金将在2020年底前完成规范整改，投资者如果高溢价买入体育B，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请理性投资。

2、体育B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体育B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体育B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富国体育份额（场内简称：体育分级，场内代码：161030）净值和富国体育A份额（场内简称：体育A，场内代码：150307）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体育B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体育B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3、体育B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分级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9日